

网上中国

2020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互联网领域面临不少挑战，也蕴藏着许多新的生机。数字抗疫成为新常态，互联网消费热度不减，新基建带来更多创新与赋能，而迎接监管和可持续健康发展也成为互联网经济必须面对的课题。借由2020年中国互联网的4大关键词，我们可以展望2021年互联网行业的发展动向与前景趋势。

# 四个关键词，看好2021互联网发展

本报记者 叶子

新疆乌鲁木齐国际大巴扎景区房顶上的5G基站。张秀科摄（人民图片）

## 【关键词：抗疫】

数字经济与科技抗疫，是2020年世界互联网大会·互联网发展论坛的主论坛议题。回顾2020年互联网的发展情况，抗疫是个无法绕过的关键词。

基于百度超10亿的用户规模和强大的搜索、信息流数据生成的2020百度沸点显示，“疫情”一词登上2020年度关键词榜单之首。同时，与疫情相关的“直播带货”“在家办公”“在线网课”“宅家运动”“在家理发”“云社交”等热词也出现在年度生活方式榜单中，生动地总结了2020年“云上生活”新常态。

2020年，互联网抗疫显示出强大力量。在疫情防控上，健康码帮助人们实现了“一人一码、安全出行”，远程医疗让医生和患者之间可以远距离诊断、治疗、咨询、评估，“云监工”、线上音乐会、VR旅游等助力“宅生活”丰富多彩……在复工复产时，工业互联网平台帮助企业快速调配资源、恢复生产，协同办公系统让人们随时随地沟通工作，在线教育则实现了教育阵线不掉线。



山东省青岛市四方小学的学生刘腾嵩通过“空中课堂”学习文化课。王海滨摄（人民图片）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人们在现实生活中的接触可能少了，但在网上更紧密地连接起来。互联网在促进各国经济复苏、保障社会运行、推动国际抗疫合作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关键词：消费】

2020年互联网上很多热门词汇与消费相关，互联网消费领域也呈现出一些新的特征。

购物车里消费动能依旧强劲。2020年的升级版“双11”中，天猫累计总交易额达4982亿元人民币，京东达2715亿元人民币。再创新高的消费数据不但展现了中国消费市场的强劲势头，也显示了中国经济的活力和韧性。

直播间里消费选择更加多元。如果说2019年直播电商还只是崭露头角，2020年则是电商直播、达人带货爆发的一年。数据显示，中国2020年已新增直播相关企业超过2.8万家，为2019年全年新增数量的5倍。“蹲”在直播间下单成为许多人网购的新习惯。

从扫地机器人、智能音箱等成为送礼新选择，到完美日记彩妆妆人气榜，不难看出，智能家居、健康消费等新消费潮流盛行，国潮新品得到广泛认同。同时，电商扶贫成为农产品上行的主要通道，在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收官之年，贫困地区农产品通过电商、新零售等平台走进千家万户。



在甘肃省陇南市成县陈院镇白马寺村，网红主播正在直播带货拓展农产品线上销售。李旭春摄（人民图片）

此外，2020年以来，外贸企业将目光转向国内，积极开拓内销市场。许多电商平台纷纷设立外贸产品专区，不仅为消费者提供了更多优质产品，也让外贸企业在巩固好海外市场的基础上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助力经济“双循环”。

## 【关键词：新基建】

2020年，“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一词走进大众视野。5G、物联网、人工智能、云计算、工业互联网、数据中心、卫星互联网等都被明确纳入新基建的范围。

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扩大有效投资的重点之一为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专家表示，与传统基础设施建设相比，新基建具有更强的增量空间和辐射带动效应。一方面，新基建继承了传统基建逆周期稳增长的功能，同时将数字经济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其中，对经济拉动效应更显著。



参观者在江苏省南通市新基建应用场景展上体验通过基于5G的人工智能技术操控机械臂。翟慧勇摄（人民图片）

最新数据显示，2020年中国新增5G基站约58万个，推动5G基站共建共享33万个，实现了年初所定地覆盖5G的目标。在新基建领头羊5G的助力下，工业互联网迎来了新机遇。车联网、智能制造、远程办公、智慧城市、智慧高速公路等下游应用领域的落地进程纷纷加快。阿里巴巴达摩院发布的2021十大科技趋势也指出，数字技术的普及和新基建的投资拉动，将共同推动工业智能从单点智能快速跃迁到全局智能。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明确把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作为扩大投资空间、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要内容，相信以信息、融合和创新为核心内涵的新基建，将激发更多新技术、新应用、新业态。

## 【关键词：监管】

近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商务部组织召开规范社区团购秩序行政指导会，阿里巴巴、腾讯、京东、美团、拼多多、滴滴等6家互联网平台企业参加。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动互联网平台经济健康发展的一系列决策部署，依法加强社区团购价格行为和反不正当竞争监管，规范社区团购市场秩序，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环境，确保民生得到有效保障和改



程硕作（新华社发）

善。会议强调，互联网平台企业要严格规范社区团购经营行为，严格遵守“九个不得”。

互联网经济被监管的相关新闻近期备受关注。事实上，互联网行业从来不是法外之地，依法加强对互联网经济的监管是各国惯例，也是大势所趋。2020年以来，无论是对于直播带货的乱象、平台大数据杀熟，还是针对互联网金融、保险等领域的安全隐患，监管一直都在。

2020年，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中宣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14部委开展了“网剑行动”，重点打击不正当竞争、网售侵权假冒伪劣商品、发布互联网广告等七大行为。2020年11月10日发布的《关于平台经济领域的反垄断指南（征求意见稿）》，首次明确将“二选一”定义为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构成限定交易行为，将“大数据杀熟”定义为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实施差别待遇，而这些都是反垄断法明令禁止的行为……分析认为，互联网行业将迎来“强监管”时代。

专家表示，加强监管，绝不是互联网行业的“冬天”，恰恰是更好更健康发展的新起点。期待互联网企业走在健康规范发展的轨道上，进一步提高中国数字经济整体国际竞争力。

## IP引领文旅产业数字化转型 五指山市文旅推广优秀方案征集活动落幕

本报电（吴琼）近日，由中国报业协会、海南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指导，中共五指山市委、五指山市人民政府主办的“巍巍五指，南海之颠——海南十大第一”五指山市文旅推广优秀方案征集活动在海南省五指山市落下帷幕。该活动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活动面向全国征集了近百套优秀方案，经过几轮激烈角逐，获得五指山市文旅推广方案征集活动的最佳方案奖为“知遇五指山·五指山内

容营销推广方案”。同时“百万学子创意点亮五指山”“知遇五指山·五指山内容营销推广方案”“南海之颠山水情深”“体农文旅融合，赋能五指山乡村旅游发展”4个方案获得优秀奖。

据了解，推广方案一经采用，五指山市将借助海南省自贸港战略优势，促进国际文化交流与传播。同时，五指山市还将打造一批定位精准的优质文旅IP，以五指山市IP为核心，深度融合本地特色文化进行创意策划，构建和提升文化价值与产业价值，打造有广泛影响力的文化符号，推出一批有内涵、有新意、有本土特色的文旅IP，尤其注重旅游活动的沉浸式、互动式体验，提升海内外游客对五指山的认同感，形成口碑传播效应。“我们还将通过技术创新，使最新的开发技术得到有效整合利用，既保护有形文化资源，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又吸引更多旅游者，实现产业发展和文化保护的双赢。”五指山市相关负责人表示。

## 划出规范底线 设置准入“门槛”

# 互联网保险市场迎新规

本报记者 袁子涵

银保监会近日正式发布《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对互联网保险行业的基本业务及监督管理作出规范。专家认为，互联网保险新规的推出，有助于互联网保险行业的规范经营，维护消费者利益，并将推动保险业实现数字化转型升级。新规将于2021年2月1日起正式施行。

## 强调“机构持牌、人员持证”

近年来，随着互联网等技术在保险行业不断深入运用，中国互联网保险业务迎来快速发展阶段，其渠道及服务模式的创新为保险业注入了新活力。行业加速发展的同时，一些潜在的风险隐患也随之暴露。

据悉，当前互联网保险存在的风险主要有三：一是“吸睛”产品暗藏误导。有的保险机构为片面追求关注度和销售量，推出所谓的“吸睛”产品，存在宣传内容不规范、网页所载格式条款的内容不一致或显示不全、未明确说明免责条款等问题，涉嫌误导消费者；二是线上平台暗藏“搭售”。某些线上平台在其票务、酒店预订页面通过默认勾选的方式销售一些保险产品，未明确列明承保主体或代理销售主体，未完整披露保险产品条款等相关重要信息，侵害了消费者的知情权、自主选择权等权益。

三是“高息”产品暗藏骗局。模糊不清的互联网保险业务边界、鱼龙混杂的保险销售方、眼花缭乱的宣传话术……这些曾经存在于互联网保险行业中的问题与风险隐患，今后都有了明确规定。

在互联网保险的界定上，此次出台的《办法》明确消费者通过互联网可以独立了解产品信息并自主完成投保行为，将互联网保险业务的定义统一确定为“依托互联网订立保险合同、提供保险服务的保险经营活动”，为行业划出规范底线，同时为业务经营设置了准入“门槛”，强化机构持牌经营和从业人员持证营销，明确了保险机构主体责任，并且全流程规范互联网保险售后服务，改善消费体验。

业内人士认为，本次《办法》强调“机构持牌、人员持证”，将银行代理机构及互联网企业纳入监管范畴，明确非持牌机构限制或禁止的行为，监管更为严格。同时进一步细化了针对持牌机构和相关渠道类型的管理要求，使规定具有更强的可操作性。

## 鼓励保险与新技术融合

在规范经营、防范风险、划清刚性底线的基础上，《办法》鼓励保险与互联网、大数据、区块链等新技术相融合，支持互联网保险数字化转型，在更高层次服务实体经济和社会民生。

《办法》鼓励开发符合互联网经济特点、服务多元化保障需求的保险产品，

让保险与场景、技术合理融合；鼓励拓展数据信息来源，运用数据挖掘、机器学习等技术提高保险业务风险识别和处置的准确性。

同时，《办法》支持保险机构提升销售和服务的透明化水平，可在自营网络平台提供消费者在线评价功能，为消费者提供参考；支持保险中介机构开展基于数据创新应用的风险管理、健康管理、案件调查、防灾减损等服务；推动监管部门在有效防范市场风险的基础上，创新监管理念和方式，建立健全适应互联网保险特点的新型监管机制。

近年来，互联网保险业务快速发展，互联网企业希望参与互联网保险业务的呼声也越来越高。国务院办公厅曾发布《关于促进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其中提及“允许有实力的互联网平台申请保险兼业代理资质”。业内人士表示，本次出台的《办法》正是顺应了这一发展思路，通过调整“保险机构”定义，允许互联网企业直接申请代理牌照。该规定为互联网企业提供了新的发展机遇，同时进一步明确了监管边界，避免互联网企业无证经营、擦边经营。

专家指出，广大互联网企业享有用户及技术的先天基础，而传统保险公司及中介机构拥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及良好信誉。《办法》在允许互联网企业进入保险业务的同时，也在无形中督促了保险公司及保险中介的科技化转型。通过这样的相互促进、优势互补，可以构建互联网企业与传统保险公司良性竞争的格局，助力互联网保险产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由重庆市政法委提供的机器人法律顾问“大牛”，是国内首款真正具有“类脑”的人工智能法律机器人。据介绍，它能模拟法官和律师的思维，通过集成自然语言理解和法律逻辑推理，对用户进行意图识别，以多轮发问的方式查明法律事实，为当事人提供法律服务。图为工作人员正在重庆市巫山县双龙镇洞桥村测试“大牛”。王忠虎摄（人民图片）